

证券代码：600725

证券简称：*ST 云维

公告编号：临 2016—043

债券代码：122073

债券简称：云债暂停

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股权冻结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通知，公司控股股东云南云维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“云维集团”）及实际控制人云南煤化工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“云南煤化”）持有公司的股份被冻结和轮候冻结，具体如下：

一、股份冻结的具体情况

公司与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平安信托”）发生借款合同纠纷，经核查，云维集团、云南煤化为该借款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。平安信托向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请诉前财产保全，2016年7月5日，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受理了此案，同时对云维股份及云南煤化持有公司的无限售流通股及及孳息（含派发的送股、转增股、现金红利）进行冻结，其中：

1、对云维集团持有公司的95,350,457股无限售流通股及孳息（含派发的送股、转增股、现金红利，其中66,000,000股已办理质押）进行冻结，本次冻结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5.47%，冻结起始日自2016年7月5日起至2019年7月4日止，冻结期限为3年。对云维集团持有公司的72,156,153股无限售流通股及孳息（含派发的送股、转增股、现金红利）进行轮候冻结，轮候冻结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1.71%，冻结起始日自转为正式冻结之日起，冻结期限为3年。

截止本公告日，云维集团持有公司股份总数为257,506,61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41.79%，除本次冻结外，云维集团之前已被其他债权人申请冻结72,156,153股，其累计被冻结股份为167,506,610股，占其持股总数的65.05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27.18%。

2、对云南煤化持有公司的89,612,233股无限售流通股及孳息（含派发的送股、转增股、现金红利）进行冻结，本次冻结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4.54%，冻结起始日自2016年7月5日起至2019年7月4日止，冻结期限为3年。对云南煤化持有公司的12,396,717股无限售流通股及孳息（含派发的送股、转增股、现金红利）进行轮候冻结，轮候冻结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2.01%，冻结起始日自转为正式冻结之日起，冻结期限为3年。

截止本公告日，云南煤化持有公司股份总数为102,008,95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16.55%，除本次冻结外，云南煤化之前已被其他债权人申请冻结12,396,717股，其累计被冻结股份为102,008,950股，占其持股总数的100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16.55%。

二、本次冻结对控股权的影响情况

被冻结人云维集团系公司控股股东、云南煤化系公司实际控制人，冻结原因是云维集团、云南煤化为公司向平安信托3亿元信托贷款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，因公司此笔借款逾期，平安信托向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申请诉前财产保全。截止本公告日，云维集团、云南煤化尚未收到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的书面裁定书，经向公司财务部门核实，本次纠纷涉案信托贷款合同金额为3亿元。本次冻结不会对公司控制权产生影响，不会影响公司的生产经营，也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。

当前，煤化集团、云维集团及公司正在与债权人进行沟通，努力采取措施妥善解决处理相关事宜，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冻结事项的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年7月7日